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2日以电话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平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是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考虑，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。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没有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，有利于合

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，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，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在合法合规范围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3 亿元(含 3 亿元)人民币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较好、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置办公楼的议案》

全体监事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共约 5,410.94 万元购买位于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 428 号的凯建大厦 3 号商业办公楼用于办公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9 月 29 日